

承办人（签字）：

扬州市江都区建设工程投资与 建设招标资格审查文件

工程名称：2018年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新颜等村省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

标段编号：JDS202001001001

招 标 人：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章）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放时间：2020年01月03日

一、申请人须知

1、工程概况：

标段名称	2018年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新颜等村省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		
建设地点	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招标内容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及农田防护与生态保护工程施工	建筑规模	约450.6729公顷
投资额	约2572万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发包方式	包工包料	招标形式	委托招标
计划开工日期	2020.03	工 期	300日历天
资金状况	财政拨款，已落实		
其 他	本工程共分 1 个标段		

2、招标人将对本工程投标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资格审查时间及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时间为2020年01月14日上午9:00；地点：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都分中心。**投标申请人的资格预审材料以彩色原件扫描件的形式上传至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系统中，由资格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申请人上传的资料审核情况进行查验。

4、2018年扬州市江都区小纪镇宗村等村省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和2018年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新颜等村省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同时进行施工招标，投标人可对上述最少1个、最多2个工程提出资格审查申请，但投标最多只能中1个工程。

5、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6、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格条件：

(1) 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所有投标人必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以上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7、资格审查合格基本必要条件：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等满足资格预审公告要求；

(5) 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6)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7) 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或在建工程符合资格预审公告中 3.2 条规定；
- (8)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 2019 年 10 月-2019 年 12 月（近 3 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已取消书面证明采用网上自助查询方式的，如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社保管理部门的文件规定）；
- (9) 投标保证金符合资格预审公告要求；
- (10) 提供经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或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江苏省省外建筑施工企业信息登记表；
- (11)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2) 投标人不属于《扬州市 2018 年度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及从业人员信用评价成果》中黄牌、红牌企业与个人且处于被限制招投标活动期限内的；
- (13) 投标人没有正被“信用中国”（www.credi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14) 投标人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建过单项合同价 500 万元及以上的国土部门土地整治（整理）项目，并须通过市级（设区市、州、盟）及以上国土部门验收合格。

业绩的认定应同时具备以下几项条件：1、依法承发包的交易结果（中标或成交）文件；2、施工合同；3、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盖章认可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4、其他证明资料（如有）。依法承发包的交易结果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直接发包通知书（或备案表）和成交通知书等；依法可以不进行招标的项目，可以提供业主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有关中标文件。

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业绩有效期从其所提供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时间推算（以本次资格审查日期为准对年对月）。提供的材料中涉及资格审查的相关数据不一致的，以数额较小的为准。

- (15)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资格审查申请

9、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

资格审查资料递交时间及方式：2020年01月09日至2020年01月14日上午9:00。
递交地点：投标申请人应在“扬州市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资格审查申请文件。

10、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

10.1 资格审查申请书封面上应清楚地注明投标申请人的名称及通讯地址和标段。

10.2、资格审查按下列顺序提交证明资料：

1) a、资格审查申请书；b、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c、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d、报名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已完成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e、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人员情况；f、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g、项目负责人承诺书；h、资格审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2) a、企业法人营业执照；b、企业资质证书；c、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d、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e、经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信用管理手册或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江苏省省外建筑施工企业信息登记表；f、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及投标报名项目负责人缴纳的 2019 年 10 月-2019 年 12 月养老保险费用的证明材料；g、获奖证书或表彰证明材料（如有）；h、业绩证明材料；i、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1、上述资料须以彩色原件扫描件形式上传至系统中，必须全部具备，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书使用本资格审查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表格可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报名申请人自拟。

2、扬州市江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全套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需按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申请人单位法人章、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3、投标登记前各单位应登录网站：<http://www.yzcetc.com/>，点击“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自行维护本单位的相关资料。用户名为本单位的全称，初始密码为11111。企业库中没有的单位可自行注册维护相关信息，注册时用户名请使用单位全称。数据库维护操作指南可到<http://www.yzcetc.com/>的下载园地“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中自行下载。

报名前完成CA认证和电子签章锁的扬州地区网上注册，并通过“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标登记，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制作及上传，资格审查合格后完成网上支付，招标文件下载，网上提问，答疑文件下载，电子标书制作、上传，网上投标等一系列环节的操作流程。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指南可到<http://www.yzcetc.com/>的“下载园地”的“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里下载；

投标人应在资格预审公告规定的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标登记。

11、投标申请人应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将进行必要的核实和澄清，对弄虚作假者，经查实，将取消其通过本次资格审查的资格。招标人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资料的保密性负责。

12、资格审查材料应在规定时间上传。

13、投标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符合性检查未通过而不予评审：

(1) 未按资格审查文件规定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相应位置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未签字，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式样与授权书上的签字明显不符的（授权书须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签字）。

(2)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不含申请人的附加说明、证明材料)未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或字迹潦草、模糊无法辨认的。

(3) 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的授权书不是原件扫描件的。

(4) 申请人的资格不满足资格预审公告的基本要求。

(5) 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对本工程上传二份或多份资格审查文件，并在上传资格审查文件截止时间前仍不加以说明的。

(6) 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资格审查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登记项目负责人不一致。

(7) 投标人正被信用中国”（www.credi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四、潜在投标人的确定

14、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总数达到3家及以上，招标人将邀请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总数不足3家，招标人将重新发布资格预审公告。如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家，则重新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15、我方将于资格预审后（最终以“扬州工程建设信息网”上公示的时间为准），向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并在扬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网上公示。

16、其他：

(1) 除不可抗力外，发生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罚没投标人20%的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后不获取招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不递送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因投标人非技术性原因成为无效投标或被废标的；

(2) 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内容,如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的，五年内不得参加江都区国土部门土地整治（整理）项目投标。

(3) 本工程由主管部门负责受理和处理招标投标投诉。

(4)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信用办（2018）23号）”的要求，增加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措施。

1) 在资格审查阶段，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资格审查结果为不合格。

2) 在评标阶段，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荐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 在中标候选人公示至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中标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招标人应当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确定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中标结果无效。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和“信用江苏”网站予以公示。

招 标 人：扬州市江都区武坚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彩霞

联系电话：0514-86550300-8809

一、资格预审申请书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 申请书

工程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投标申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书

目 录

资格预审申请书

-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2、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
- 3、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已完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
- 4、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人员情况
- 5、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
- 6、承诺书原件
- 7、企业营业执照
- 8、企业资质证书
- 9、企业信用管理手册
- 10、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11、拟投入本项目的投标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 12、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及投标登记项目负责人缴纳的
2019 年 10 月-2019 年 12 月养老保险费用的证明材料
- 13、获奖证书或表彰证明材料（如有）
- 14、业绩证明材料
- 15、其他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的_____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姓名：

签字：

身份证复印件：

2、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

单位名称		地址	
资质等级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项目经理		等级	
拟投入的施工队伍		联系电话	
申请资格审查人组织机构和企业概况			

3、投标登记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已完成工程、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开、竣工 时间	质量评定 结果	奖惩情况

4、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人员情况

机构	项目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总 部	项目主管				
	技术负责人				
现 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材料员				
	预算员				
	其他				

5、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M/H)	自有或租赁

6、承诺书

（招标单位名称）：

我公司保证参与（拟投标项目名称）投标的拟任项目负责人_____无任何在建工程项目或在建工程符合资格预审公告中 3.2 条规定，提交的项目负责人证书原件是真实的，以上承诺如有不实，招标人可取消投标资格，如中标招标人可取消本公司的中标资格，我公司承担一切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7、承诺书（资格审查材料真实性）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公司）_____项目的投标，并接受对我公司的资格审查，我公司承诺：根据贵单位（公司）提出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和要求，本公司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本公司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内容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发现该行为，贵公司可以拒绝我公司投标，如已中标，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我公司弄虚作假、违反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做出的任何处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